

委托单位名称：佛冈县德荣霞石正长岩矿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佛冈县德荣霞石正长岩矿有限责任公司官山村霞石正长岩矿
安全设施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安全验收评价在建设项目竣工后正式生产运行前或项目建设完成后，通过检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情况或项目内的安全设施、设备、装置投入生产和使用的情况，检查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到位情况，检查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健全情况，检查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情况，审查确定建设项目、建设是否满足安全生产法律、规章、标准、规范要求的符合性，从整体上确定建设项目的运行状况和安全管理情况，做出安全验收评价结论的活动。

佛冈县德荣霞石正长岩矿有限责任公司官山村霞石正长岩矿（以下简称“官山霞石正长岩矿”）为新建矿山，矿区位于佛冈县汤塘镇官山村，其采矿权人为佛冈县德荣霞石正长岩矿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成立于2013年9月27日，经济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5月8日取得了佛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该矿山于2017年7月3日取得了清远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开采矿种：霞石正长岩；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矿区面积：0.0385km²；生产规模为10.00万吨/年。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2015年4月2日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修改）等文件的相关要求，矿山于2017年7月委托广州安准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编制了《佛冈县德荣霞石正长岩矿有限责任公司官山村霞石正长岩矿新建年产10.00万吨霞石正长岩露天开采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于2017年8月委托武汉理工大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佛冈县德荣霞石正长岩矿有限责任公司官山村霞石正长岩矿新建年产10.00万吨霞石正长岩露天开采项目初步设计及安全设施设计》（以下简称“初步设

计”），并通过了当地安监部门组织的审查，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取得佛冈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审查批复，批复文号：佛安监函[2017]1 号，取得设计审查批复后矿山委托有资质施工单位进行基建施工。

在基建施工过程中因矿区周边征地、原开拓运输道路偏陡、转弯半径偏小等问题，原《初步设计》中的开拓运输道路需从矿区东南侧变更为矿区西北侧；加上矿体较坚硬和设备选型变化，原《初步设计》中的台阶高度由 10m 变为 15m，据此矿山委托原设计单位武汉理工大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佛冈县德荣霞石正长岩矿有限责任公司官山村霞石正长岩矿新建年产 10.00 万吨霞石正长岩露天开采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变更）》（以下简称《安全设施设计》（变更）），该《安全设施设计》（变更）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通过了佛冈县安监部门的审查，并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佛安监函[2018]1 号。该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委托有矿山施工资质的江西社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建设项目施工，受矿区林地使用手续的影响，矿山施工中间暂停约 10 个月的时间，主要安全设施于 2019 年 7 月中旬施工完毕。

2019 年 8 月 5 日，官山霞石正长岩矿委托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安全验收评价。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成了安全评价组，安全评价组对该建设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及资料查阅，并针对建设施工现状与建设单位进行了商讨，就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整改建议，2019 年 8 月 22 日，评价组对矿山整改后现状进行复查，在确认整改效果达到安全条件后，2019 年 9 月 2 日，评价组完成了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的编制。9 月 6 日企业组织有关专家对评价报告进行评审，经修改完善后完成最终稿的编制。

此次安全验收评价报告主要参照《安全评价通则》（AQ8001-2007）、及《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评价报告编写提纲的通知》（安监总管一〔2016〕49 号）附件 5《金属非金属露天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编写提纲》进行编制。

评价小组成员：戴小通、许春宝、李志威

审核人：谭海冰

过程控制负责人：黄红波

技术负责人：王利明

评价结论：

佛冈县德荣霞石正长岩矿有限责任公司官山村霞石正长岩矿新建年产 10 万吨霞石正长岩露天开采项目安全设施符合武汉理工大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出具的《佛冈县德荣霞石正长岩矿有限责任公司官山村霞石正长岩矿新建年产 10 万吨霞石正长岩露天开采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及变更》相关内容要求，符合安全设施验收的条件。

